

登封市文物局中岳庙安防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编 号：登封采购-2025-197

采 购 人：登封市文物局

代 理 机 构：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6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9
2. 磋商文件	10
3. 响应文件	11
4. 响应	13
5. 磋商开始	13
6. 评审	14
7. 合同授予	15
8. 重新采购	16
9. 纪律和监督	1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6
1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16
附件一：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7
附件二：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18
附件三：	20
附件四：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21
附件五：问题澄清通知	23
附件六：问题的澄清	24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5
评审办法前附表	25
1. 评审方法	30
2. 评审标准	30
2.1 初步评审标准	30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0
3. 评审程序	30
3.1 初步评审	30
3.2 详细评审	31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3.4 评审结果	3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3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7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70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70
2. 投标报价说明	70
3. 其他说明	70
4. 工程量清单另附	71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72
一、使用范围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使用的标准和规范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92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94
(一) 响应函	94
(二) 响应函附录	9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96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7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8
五、施工组织设计	98
六、项目管理机构	99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99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100
七、资格审查资料	101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101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02
(四) 公司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凭证及纳税凭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103
(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无重大施工安全事故的声明	104
农民工工资发放承诺书	105
不违法分包、转包工程承诺书	106
(七)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工程）	10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如有）	10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08
(九) 其它资格审查资料	109
投标承诺函	110
八、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登封市文物局中岳庙安防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文物局中岳庙安防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磋商文件, 并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登封采购-2025-197

2、项目名称: 登封市文物局中岳庙安防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3997248.48 元

最高限价: 3997248.48 元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 工期: 90 日历天

(3) 质量要求: 合格

(4)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6、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支持创新、绿色发展,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或电子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和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不含临时)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出具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3.4. 项目经理以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须提供投标单位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并提供2025年6月1日以来单位给以上人员缴纳有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5. 其他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3.6.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和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单位，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单位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26日至2025年12月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响应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响应单位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指定地点或未及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文物局

地址：登封市市民文化中心中馆南楼

联系人：李文博

联系方式：138381960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中禾商务广场 C 座 1229 室

联系人：杨文博

联系方式：155159101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文博

联系方式：15515910123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 登封市文物局 联系人: 李文博 联系方式: 1383819600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嵩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文博 联系方式: 15515910123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文物局中岳庙安防工程项目
1.1.5	项目地点	登封市市民文化中心中馆南楼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响应人资质条件和能力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 天前
1.10.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转包及违法分包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 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磋商文件澄清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各响应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 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 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2.6	采购控制价	本项目的采购控制价: 3997248.48 元。 注: 各响应人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控制价, 响应人响应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3.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3.6	是否允许递交	不允许

备选磋商方案		
3.7.3	签字盖章要求	<p>(1)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响应人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p> <p>(2) 清单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响应人公章、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造价师章并签字。</p> <p>(3) 委托中介机构编制清单报价的，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响应人公章、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注册造价师章并签字。</p>
4.2.1	磋商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p>磋商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p> <p>磋商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注：“响应文件上传”，各响应人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响应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评委2人；</p> <p>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4	磋商小组劳务报酬标准及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及相关补助费；现场专家以现金形式支付，远程专家在评审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7.4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交纳的形式：履约保函</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详见合同</p>
7.5	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2个工作日内
9.5	质疑和投诉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p> <p>2.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p> <p>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p>

		<p>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p> <p>4. 质疑书内容必须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执行,投诉书的范本必须按照《登封市政府采购网》通知公告栏的范本执行。</p>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购代理费		<p>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按成交金额的 1%收取。</p> <p>2. 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时, 应当按规定的金额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开标须知		<p>1.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 响应人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 登录后须先进行签到, 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 保证能准时参加响应性磋商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响应人应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 将退回其响应文件, 响应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 响应人制作响应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 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p> <p>3. 请响应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磋商的电脑环境, 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响应人自行承担。</p> <p>4. 请响应人认真学习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p>
政府采购政策		<p>1. 执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支持创新、绿色发展,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p> <p>2. 本项目执行财库〔2024〕36号《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p> <p>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 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及政府采购合同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登封市政府采购网, 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p>
		<p>1. 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p> <p>2. 磋商文件费用: 0元。</p> <p>3.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件精神, 各投标单位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 对其做废标处理。</p> <p>4. 响应单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双承诺”。</p> <p>5. 本项目若发布澄清、变更、更正等公告, 将在原磋商公告发布网站发布, 请响应人密切关注, 不再进</p>

行书面通知。

6. 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计划工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条件

1.4.1 响应人资质及能力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1.4.3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的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8)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参加政府采购资格；
-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磋商预备会

1.10.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响应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响应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在原公告发布的媒介通知所有潜在响应人。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及要求;
- (7)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磋商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不足 5 天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3.2 响应报价

- 3.2.1 响应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 3.2.2 成交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
- 3.2.3 成交总报价为成交人在磋商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 3.2.4 成交人的响应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

的其他费用。

3.2.5 成交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截止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2.6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项目预算）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以延长磋商有效期。

3.4 磋商保证金：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应附响应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如有则附，本项目不作为资格要求）

3.6 备选方案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磋商工期及磋商有效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递交的响应文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7.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部章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次采购活动中，投标人使用有效的企业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与加盖投标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使用有效的个人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签名与法人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5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4. 响应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人应在本章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

4.2.2 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3 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 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响应人出具签收凭证。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方式，采购人在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邀请所有潜在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响应人CA数字证书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二次报价、答疑澄清等（因响应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即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形式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形式评审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人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资格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响应人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人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 响应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响应人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人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6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按各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响应人及时关注登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等候在线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响应人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

5.2.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响应人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8 符合采购需求的响应人应按要求进行最终报价；响应人只有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后方可进入报价，响应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的则以系统上传的响应文件中报价为最终报价。

5.2.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相关专业得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响应人或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磋商小组劳务报酬标准及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及相关补助费；现场专家以现金形式支付，远程专家在评审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响应人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布成交结果。

7.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向未成交的响应人发出未成交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也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成交人应将“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双承诺作为合同的约定条件。如成交人不同意将“双承诺”作为合同约定条件的，应当作为不履行投标承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列入信用黑名单等措施的同时，采购人可按规定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 履约验收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技术等要求组织对中标人的工程进行验收，并出具并出具验收确认书。整个验收流程要包括：制定验收方案、邀请验收各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确认书、档案保存等环节。采购人在验收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采购人如收取履约保证金，应在供应商履行何用约定义务事项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

8. 重新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0.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附件一：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登封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附件二：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

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九层

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1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27层

附件四：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招标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业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在年

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书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达成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议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向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采购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名称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1.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盖响应人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清单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响应人公章、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造价师章并签字。 3.委托中介机构编制清单报价的，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响应人公章、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中介机构公章、注册造价师章并签字。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要求填写资格承诺声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要求填写资格承诺声明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要求填写资格承诺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要求填写资格承诺声明函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并告知磋商小组查询结果，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	提供承诺书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的其他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双承诺”制度	符合磋商文件第七章的要求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响应报价：30分 技术标：50分 商务标：20分
	响应报价 (30分)		1.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控制价且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 2.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最终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响应报价)×3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1. 施工安装调试方案和技术措施(5分)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工程主要情况、工程施工条件、施工准备、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安装调试工作等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	

技术标 50分	施工组织 设计 评分 标准 30分		<p>1. 内容全面、详尽、合理，针对性较强，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2. 内容较全面、较详尽、较合理，针对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的，但相对于本项目的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在施工流程、季节性施工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2. 质量管理体系保障与措施（5分）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质量目标、制度及保障措施、建立项目建设过程质量检查制度，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等方面；</p> <p>1. 质量管理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文件提供的清单项得 5 分；</p> <p>2. 质量管理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质量管理模式、设备质量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2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3. 安全管理体系保障与措施（5分）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p> <p>1. 安全管理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清单项得 5 分；</p> <p>2. 安全管理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应急预案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2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4分）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文明施工的目标、实施措施、环境保护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扬尘污染防治方案等方面；</p> <p>1. 环保、扬尘管理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清单得 4 分；</p> <p>2. 环保、扬尘管理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环境保护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5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p>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分)</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组织措施、进度控制和保证措施等内容；</p> <p>1.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文件提供的清单得 4 分；</p> <p>2.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施工进度保证措施等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5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p>6. 文物场所施工安全及防护措施(4分)</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文物场所施工防护措施、有防止对文物遗存造成破坏的措施、有明确的文物保护制度和安检制度、实施中针对文物环境采取有必要保护措施等方面；</p> <p>1. 文物场所施工安全及防护措施科学合理且详细的得 4 分；</p> <p>2. 文物场所施工安全及防护措施较科学合理的得 1.5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p>7. 重点、难点分析(3分)</p>	<p>根据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关键过程分析及与之相应的合理化建议合理、到位、切实可行等情况，进行打分；</p> <p>1.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需要的得 3 分；</p> <p>2. 内容完整、比较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基本满足采购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 1.5 分；</p> <p>3. 如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p>
<p>技术响应度(20分)</p>		<p>1. 无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描述的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未出现的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 20 分给予计分。</p> <p>2. 有偏差：指投标文件(含证明文件)描述的不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所出现的负偏差，评标委员会按下列原则予以评审。</p> <p>(1) 非▲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为一般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25 分，扣完为止；</p> <p>(2)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为关键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商务标 20分	1. 售后服务承诺 (3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形式、维修时间、问题解决质量、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外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3分）</p> <p>1.内容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3 分；</p> <p>2.内容较完整、满足需要，得 1 分</p> <p>3.不能满足实际需要或未提供，不得分。</p> <p>注：以上不累计得分</p>
	2. 企业荣誉 (2分)	<p>供应商同时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p> <p>注：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3. 人员配备 (2分)	<p>项目组人员具有网络设备调试高级技能职业资格证书、大数据系统运维人员证书，每有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缺项不得分。</p> <p>注：同一人具备多个证件的按一个计算，以上人员须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不低于 6 个月的在供应商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得分。</p>
	4. 技术先进性 (6分)	<p>1、为确保产品的竞争力和先进性，制造商应具备一定的科技创新和工业设计能力，所投视频监控产品制造商被评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得 2 分，省级（及以下）工业设计中心得 1 分，提供官方公告的文件名单和网站查询链接证明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为响应国家对制造企业在绿色环保、节能减排、供应链管理等方面政策要求，所投报警产品制造商为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或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得 2 分，省级（及以下）绿色工厂或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得 1 分，提供官网查询链接和名单所在页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为确保产品和系统得到良好的集成和运维服务，所投视频监控产品制造商应具备专业的信息系统标准化运维体系，提供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得 2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5. 企业业绩 (4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完成过 1 项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2 分，

		最多得 4 分。 注：需提供业绩合同等资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6.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属于节能、环境认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3分）		投标人所使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属于节能、环境认证清单内优先采购的）全部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3 分，缺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 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响应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提供虚假文件或资料的；

（4）响应报价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报价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7）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

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4) 未响应磋商文件中“双承诺”要求的；
- (15)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 (1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响应人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响应人的最终得 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 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磋商报告。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序号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备注
一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二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业)	的为中型企业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的为微型企业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

		的为中型企业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的为微型企业	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十五	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设备必须为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器(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食饮具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2019年6月1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砂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及图纸说明（或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见 GF-2017-0201 建筑施工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文物工程管理办法》、《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工程竣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河南省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河南省、郑州市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批准的施工图纸、招标补充通知、答疑及变更；国家现行的施

工及验收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执行通用条款 1.5。**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3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 (按照文物建筑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编制要求编写);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双方另行确定;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双方另行确定;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双方另行确定;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双方另行确定。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招标人驻工地代表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招标人驻工地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方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 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 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施工现场大门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用于本工程。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1.11。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1。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由于工程量数量有误或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增减幅度在 5% 以内（包含 5%）的，工程量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工程量增减幅度在 5% 以外的，其增加部分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在原综合单价的基础上分别降低 5% 或增加 5%，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审计结算的依据。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技
术管理、签证，协调各专业工程之间的设计、施工，控制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及相关单位之间的
工作关系。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施工现场发包人协助承包人完成工地的前期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场地内的建筑垃圾由承包人施工前运出现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用水、电在合同签订日由发包人指定位置，承包人负责接至施工现场；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已符合施工要求，施工期间由非发包人原因造成道路不畅，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图、完整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含电子版）。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贰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 15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已装订好竣工报告（A4 胶装）、竣工图纸的纸质文本，施工照片、影像资料、竣工文本、竣工图及竣工决算书需提供 Pdf 格式一套，竣工图 CAD 格式一套，竣工结算书广联达软件一套，以便审计使用。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开工前三日提供正式总进度计划表、详细的分部工程施工计划、资金使用计划等一式伍份，每月 25 日提供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报当月签证、变更和下月施工计划表。以上计划必须经过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后报发包人。

2)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3)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发包人指定地点、承包人搭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承包人应按郑州市要求，争创文明施工工地，处理好与周边居民的关系，并承担费用。

5)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负责协调处理);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由施工单位负责,保护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责任除外)。

6) 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 施工过程中要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产生的建筑垃圾随时清运出场;交工前清理现场,将所有垃圾清运出场,具备室外硬化或绿化条件;承包人承担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7)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存在多个单位同时作业,承包人必须顾全大局,相互协作,密切配合,严格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的协调指挥;承包人须积极协调单位工程内各分包人的施工,积极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问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承包人应处理好与相邻施工单位的施工接口关系,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或另行指定其他单位来完成相关配合工作,其发生的费用从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并不需要承包人同意;承包人应始终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承包人内部或与场地内其他人员发生任何非法的、骚动的或无序的行为,以保持安定,保护现场及第三人的财产和人身安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负责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造价等。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处以 5000 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处以 5000 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工程开工前 5 天。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处以 5000 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3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处以 5000 元罚款, 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本工程不得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_____ \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 由承包人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 保护期间发生损坏的, 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否。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见本工程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见本工程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见本工程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 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_____ \ _____;
- (2) _____ \ _____;
- (3) _____ \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 \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 \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共同检查前48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 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标准。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除执行通用条款以外, 承包人须按照国家、河南省和郑州市有关规定搞好现场安全及文明施工, 并执行与发包人签订的“现场施工安全协议”。承包人对单位工程内的安全负全部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因承包人(包括单位工程内指定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而造成安全事故和人身伤亡等情形, 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发包人不承担一切责任; 若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或发包人被第三方索赔的, 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施工过程中要保证施工场地清洁, 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产生的建筑垃圾随时清运出场; 交工前清理现场, 将所有垃圾清运出场, 具备室外硬化或绿化条件; 承包人承担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随合同进度款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合同签订 7 日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一式五份, 上报上级文物行政部门进行审批, 每月 4 日前提交月度进度计划。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5 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6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 3 日以书面形式提供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并现场交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执行通用条款 7.5.1。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一天罚 500 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工程合同价的 5%。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十一级以上大风(不含十一级);

(2) 四级以上(不含四级)地震。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①合同中有相同或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 可以参照合同中相同或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计算确定。

②合同中没有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 由承包人根据合同中约定的组价原则或参考“计价依据”提出适当的单价, 经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后, 作为结算的依据。

③由于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或工程内容发生部分变更的, 应以原综合单价为基础, 仅就变更部分相应定额子目调整综合单价。

④以上重新组价的综合单价不能高于按登封市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和计价依据规定计算的价格, 并按中标时审定中标价的下浮幅度下浮。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 《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____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____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 材料价格涨(降)价幅度在 5% (含 5%) 以内 (以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材料预算基准价格信息为准) 的不予调整;

2. 材料价格涨(降)价幅度超过 5% (不含 5%) 的, 按下列规定调整合同价款:

(1)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低于基准单价: 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 或材料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 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2)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高于基准单价: 施工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 或材料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 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3)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 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 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3. 发生合同工期延误的, 应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合同履行期的价格调整:

(1) 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 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 应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高者。

(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计划进度日期后续工程的价格，应采用计划进度日期与实际进度日期两者的较低者。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材料价格涨（降）价幅度在 5%（含 5%）以内（以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材料预结算基准价格信息为准）；十一级风（含十一级）以下采取的防护一切费用；四级以下（含四级）地震；工程量清单单项工程量±5%（含 5%）误差费用；投标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漏项（量）工程量的价格。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①发包人工程量清单漏项或由于设计变更引起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相应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及《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的要求编制及有关造价文件并考虑相应优惠幅度后编制提出，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报发包人批准。

②由于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增减幅度在 5%以内（包含 5%）的，应执行原有的综合单价；工程量增减幅度在 5%以外的，其增加部分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在原综合单价的基础上分别降低 5%或增加 5%，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审计结算的依据。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不低于合同价的 30%（小微企业不低于 50%）。

预付款支付期限：机械、材料、人员进场，开始施工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竣工时一次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自拨付预付款起至扣回止。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保函。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T50856-2024)》、《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定额》(HA01-31-2016)及相应的计价办法、省市有关相应造价规范文件。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人员、设备、机械进场后,预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30%;工程施工至工程量80%,付至合同价款的60%;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80%;经审计部门审核完毕后,提供质量保证金保函(担保金额为审定结算款的3%,保函保证期为一年)拨付至审定金额的100%。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收到申请7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按付款约定节点计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 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工程结束后, 根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工程竣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 乙方提交合格竣工资料5套, 甲方组织验收合格, 一年后再次组织终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___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_______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3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28天内, 承包人向发

包人递交完整合格的结算资料及的竣工资料。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超过 28 天后承包人不递交完整合格的结算资料及的竣工资料的按国家规定办理。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_____ \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完整合格的结算资料及的竣工资料。发包人将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的工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报送政府审计部门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审计结束后，按照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金额进行结算。变更及签证使工程造价减少部分，发包人在拨付工程款时予以扣除。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贰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 28 日历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收到申请 28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申请签发后 28 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一年。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扣留。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1 或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结算价的 3%；

(2) 3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7) 其他: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质量标准: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验收达不到约定的合格标准但不影响使用的,罚合同中标价8%。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控制节点工期要求不能按计划完成的,经过发包人通知不能纠正有可能影响整个工期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发包人解除合同的,承包人应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日内自动退场完毕,退场完毕后承包人提供资料双方办理工程结算(按已完工程价款的80%结算)、财务结算手续。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双方另行确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十一级以上大风(不含十一级);四级以上(不含四级)地震;疫情;战争。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1) 向向郑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向登封市人民法院起诉人民法院起诉。

20.5 补充条款

1、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与施工相关的证件，费用分担执行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

2、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经理、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等每月在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否则每人每天罚款 300 元；技术负责人每月在工地时间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否则每天罚款 500 元，以签到表为准。

3、施工过程中项目部管理人员到岗人员不得少于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总数的 2/3；否则每发生一次，罚款 500 元。

4、项目管理人员到岗不满足上述 2、3 款最低出勤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承包人同时接受招标人及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其他处罚。

5、承包人必须建立农民工工资发放台账，每月 5 号前支付上月农民工工资，不得以甲方未拨付工程款为由拖欠农民工工资。发生农民工集体信访、上访事件的，发包人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直接支付给农民工；同时罚支付农民工工资额的 50% 的罚款。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 。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

2.5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

3. 其他说明

3.1 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1) 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的要求编制。

(2) 本工程的全套施工图纸；

(3) 采购工程范围、采购文件、采购答疑纪要及可能发出的补充说明；

(4) 《郑州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实施细则(试行)》

(5) 参考最新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登封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中相应材料基准价或市场价；

(6) 省、市有关工程造价方面的法规、文件及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3.2 响应人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图纸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进行复核和重新计

算，若发现有漏项、少算的应提请采购人进行复核及修改。若不及时提出复核和修改，视为已认同该工程量，合同执行过程中，除工程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变化外，其他工程量结算时将不再调整。

3.3 响应人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自主报价，响应人不应在工程量清单中自行增加新项目或修改项目名称。

3.4 综合单价因工程量变更需调整时，按照以下办法确定：

3.4.1 非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量变更物价调整时，合同总额不变。

3.4.2 由于单项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引起的合同价款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单项工程量增减的综合单价，按响应人投标时已有单价。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单项工程量增减的综合单价，但响应人投标时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综合单价，有监理人审核并经业主同意后执行。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的单价，可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由承包人提出，有监理人审核并经业主批准同意后执行。

3.5 采购控制价。

3.5.1 本工程设采购控制价，采购控制价指本工程最高限价（总价），投标总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4.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一般规定

除非合同文件中另有特别注明，本工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对于涉及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的工作，相应厂家使用说明或操作说明等的内容，或适用的国外同类标准的内容也是本工程技术规范的组成部分。

合同中约定的任何供应商应予遵照执行的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都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在构成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的任何内容与任何现行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他们适用的修改之间出现相互矛盾之处或不一致的指示，投标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以及相关国家规范、规程和标准的最新版本；或把最新版本的要求当作对投标人工作的最起码要求，而执行更高的标准。

未尽项均执行现行规范及标准，以上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二、现行有效的主要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索引

由供应商自行购买或收集

三、本工程实质性要求

1、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所需材料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整体要求结实、美观、耐用，质量优良。

2、质量标准：合格。

3、工期：90 日历天。

4、保修期：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售后服务：提供 7*12 小时工程服务，接到服务请求后 1 小时响应，4 小时内上门并视情况解决问题。

6、报价范围：报价包括所本项目所招标的工程量清单及有关附表包括的全部内容、保险、税费、包装、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7、工程验收：本项目需通过文物系统相关部门验收。

四、主要设备技术标准及要求

1、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台系统

1.1 可视化系统

可视化系统系统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

1、地图模式：支持多个单位在 GIS 地图中的集中显示，支持单个单位的平面地图、卫星影像、建筑平面图、模型四种类型的显示模式，支持 GIS 模式下显示单位文物安全“双线”（建设控制地带、重点保护地带）区域。

工作模式：根据不同业务场景下的工作需求，需至少支持日常值班、应急指挥、常态监控业务场景下的 GIS 地图应用。

2、资源显示：支持安全类设备（如摄像机设备、入侵报警设备、门禁等）在线及离线状态监测、实时数据通讯与监测；

3、多图显示：支持建筑平面图、模型状态下的物联网资源点位显示，支持显示各类传感器类型、状态及位置等数据信息。

4、数据显示：支持设备报警、设备故障、安全事件、人工巡查等数据的历史信息显示及当日信息显示及统计，支持各类报警信息、故障信息、安全事件信息、巡查信息自定义查询，数据应包含设备报警、安全事件、巡查等来源内主要数据，如报警类型、报警区域、处置状态、报警时间等。

5、视频应用：支持 Gis 地图模式下的自定义视频点位轮播；支持对单个摄像机的点播、控制及回放录像。

6、报警联动：支持设备报警后联动视频弹窗并发出声音提醒、系统通知等。

7、警情处置：在 Gis 应用中支持对实时警情的处置，值班人员可对警情信息进行核实，通过工作流进行事件判定并进行处置。

8、地图引擎：支持地图渲染与展示、空间数据管理、位置服务、数据可视化、结合传感器数据，实现设备位置监控和地理围栏等功能。

9、3D 建模：对中岳庙建设三维模型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操作人员易用性；可视化系统软件及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台系统各软件系统应为同一制造商，并应能提供系统功能模块外的定制化功能开发能力，须提供 GIS/可视化类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应在自招标公告公布日期之前）

1. 2 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

- 1、系统管理：支持系统用户、组织、岗位、角色等基本信息配置，支持向上级平台数据对接，支持通知公告、系统消息；
- 2、文博单位管理：支持对文博单位的基本信息、公布信息、四有档案数据进行管理。
- 3、系统工具：支持表单、工作流、系统接口的配置。可以对系统中的巡查表单、事件表单，以及事件发生后处理流程进行定制化的配置。
- 4、我的任务：支持查看用户相关的任务进度，包括我的待办、我的已办、我的发起三项，可以对需要当前账号处理的、该账号已经处理的、该账号发起的事件任务进行跟踪查看。
- 5、首页数据统计：支持在首页对各业务子系统数据统计，如代办任务、已办任务、巡查任务、设备资源、设备状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数据信息分类统计分析，支持饼状图、柱状图、曲线图等显示方式。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操作人员易用性；综合业务管理系统软件及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台系统各软件系统应为同一制造商，并应能提供系统功能模块外的定制化功能开发能力，须提供信息管理类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应在自招标公告公布日期之前）

1. 3 物联网监测系统

物联网监测系统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

- 1、设备管理：支持安防设备（视频监控、入侵报警、门禁）的配置、管理及监测，支持各类设备状态、在线率统计，可设定任意设备的位置。
- 2、报警中心：支持查看所有物联网设备的实时及历史报警信息、报警处理进度；支持报警时间的判定与处置分发；支持短信、APP、系统消息推送报警信息，支持已处理报警、故障

信息归入台账。

3、事件订阅：支持智能终端设备报警数据配置，如：移动预警、区域侦测、客流统计等需要监测的事件。

4、资源上图：支持对三维模型、建筑平面图、卫星影像地图等分布地图的物联网监测设备标注配置。

5、首页数据统计：支持物联网监测子系统首页对各项数据统计分析，如设备在线、设备离线、最新警情、历史报警等。

6、设备联动：对各设备间的联动条件、联动动作进行配置，保障物联网设备在指定条件下的自动化运行；当报警设备发出报警信息后，可进行视频现场的复查确认。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操作人员易用性；物联网系统软件及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台系统各软件系统应为同一制造商，并应能提供系统功能模块外的定制化功能开发能力，须提供物联网类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应在自招标公告公布日期之前）

1. 4 应急管理系统

应急管理系统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

1、队伍管理：支持应急队伍、应急人员管理与配置。

2、预案管理：支持应急预案管理配置，支持自定义应急预案信息，包含预案基本信息、应急队伍、队伍成员以及预案内容。

3、预案执行记录：支持预案名称或执行记录两种形式的预案执行全流程查看。

4、演练计划：支持应急演练计划任务的创建发布。

5、演练记录：支持应急演练记录查看跟踪，支持应急演练附件上传和管理。

6、物资管理：支持应急物资出入库管理。

7、数据统计：支持在子系统首页对应急物资、应急预案、各类预案启动次数、应急演练等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操作人员易用性；应急管理系统软件及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

台系统各软件系统应为同一制造商，并应能提供系统功能模块外的定制化功能开发能力，须提供应急类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应在自招标公告公布日期之前）

2、视频监控系统

2.1 网络摄像机

摄像机类型:网络枪型摄像机

- 1、采用不低于 400 万 1/3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 2、▲设备内置 4 颗混合补光灯, 可同时开启 4 颗红外补光灯或 4 颗白光补光灯
- 3、支持数字宽动态, 3D 降噪, 强光抑制, 背光补偿, 数字水印, 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 4、补光灯开启后, 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 5、▲支持对人、机动车、全部(人或机动车)进行检测, 当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 不会触发报警。
- 6、支持行为分析触发后联动抓图、录像、目标跟踪、报警上传、发送邮件等多种报警触发方式; 样机支持设置 6 组智能周界规则并进行独立布防, 每组的布撤防时间可单独设置, 目标在布防区域和布防时间段内出现会触发报警, 并联动相关操作;
- 7、可以对人、机动车、全部(人或机动车)进行检测;
- 8、支持对智能行为分析目标方向规则进行设置;
- 9、支持检测灵敏度设置 0~10;
- 10、当小动物、灯光、树叶、气球等非人或机动车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 不会触发报警; 可对目标大小(像素值)范围进行设置, 使样机只对预设大小(像素值)范围内的人员及机动车辆进行检测。
- 11、当补光灯开启后, 补光亮度均匀, 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 12、设备镜头前盖玻璃呈倾斜状, 与镜头平面呈 4° 夹角。
- 13、内置 1 个麦克风
- 14、▲设备可同时采用 DC12V 电源与 POE 供电, 当一路电源停止供电后, 可正常工作。

15、支持 DC12V/PoE 供电方式，方便工程安装

16、支持 IP67 防护等级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 2 热成像摄像机

摄像机类型:双目热成像枪型网络摄像机

1、采用可见光和热成像双通道，支持双目融合输出

2、热成像采用非制冷氧化钒焦平面探测器，分辨率不低于 256×192

3、设备的噪声等效温差 (NETD) 应 $\leq 10\text{mk}$

4、可见光采用 400 万 CMOS 图像传感器

5、支持火点探测报警、吸烟报警智能功能

6、▲设备应支持防太阳灼伤功能，支持太阳光直射 5 分钟后，设备在 30 分钟内可恢复正常视频图像输出；当开启挡片功能后，检测到太阳直射时，可自动挡片遮挡

7、设备应支持智能分析功能，可见光通道应具有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物品遗留、徘徊检测等功能

8、▲设备应支持火点检测功能，在 IE 浏览器下，可对监视画面中的火点进行识别、检验并框选，可给出报警提示，联动语音提示，警戒灯闪烁报警

9、▲设备应支持声光报警功能，当智能事件触发时，可通过内置的扬声器，补光灯报警装置给出提示

10、设备应支持网络自适应能力，在丢包率设置为 35% 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控画面

11、测温范围 $-20^\circ\text{C} \sim +550^\circ\text{C}$ ，精度 Max ($\pm 2^\circ\text{C}$, $\pm 2\%$)

12、内置白光警示灯和扬声器，支持声光警戒，可及时进行事中干预

13、支持红外补光，最大补光距离 $\geq 30\text{m}$

14、支持 DC12V $\pm 20\%$ 宽压供电，支持 PoE 供电

15、防护等级 IP67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3 网络摄像机

摄像机类型:周界警戒摄像机

- 1、内置 GPU 芯片,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 2、采用超星光级低照度 400 万像素 1/1.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最大可输出 400 万 (2688 × 1520)@25fps 监控画面
- 3、支持 H.265 编码, 压缩比高, 实现超低码流传输
- 4、支持自动防闪烁功能, 开启该功能后, 可以消除闪烁条纹
- 5、▲内置 4 颗混合补光灯, 当补光灯开启后, 补光亮度均匀, 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 6、支持白光告警可见距离功能, 距离正前方 100m, 可看到白光闪烁报警
- 7、▲具有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 当小狗、篮球、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 不会触发报警
- 8、支持智能补光功能, 在黑白模式下采用红外补光, 当检测到目标后, 可自动开启白光补光并切换到彩色模式
- 9、▲支持语音文件管理功能,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对音频文件进行管理。支持音频文件预览播放;内置语音文件 21 种;可通过自带麦克风、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进行自定义音频文件录制;支持自定义音频文件上传及下载
- 10、支持走廊模式, 宽动态, 3D 降噪, 强光抑制, 背光补偿, 数字水印, 适用不同监控环境
- 11、支持 ROI, SMART H.264/H.265, AI H.264/H.265, 灵活编码, 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 12、▲支持网络安全防范协议, 应支持 https 通信协议, https 协议使用的 openssl 库不应存在已公布的漏洞
- 13、支持报警 2 进 2 出, 音频 1 进 1 出, 485, 支持 256G Micro SD 卡, 内置麦克和扬声器
- 14、支持 DC12V/PoE 供电方式, 支持 12V 电源返送
- 15、支持 IP67 防护等级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4 网络球型摄像机

摄像机类型: 双目枪球网络摄像机

- 1、内置 2 个 GPU 芯片, 由全景摄像机和细节摄像机组成
- 2、细节相机支持不小于 24 倍光学变倍, 16 倍数字变倍
- 3、▲全景摄像机可与细节摄像机互为 180° 夹角监控。
- 4、支持快速智能切换, 当更换智能模式时设备不重启, 新智能使能后即可生效
- 5、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 1 路音频输出
- 6、内置 2 路报警输入和 1 路报警输出, 支持报警联动功能
- 7、支持国密算法 SM1、SM2、SM3、SM4, 支持 GB35114 A 级
- 8、▲全景摄像机具有具备 4 个暖光灯, 细节摄像机具备 4 个红外灯、2 个白光灯, 有声光警戒报警功能。
- 9、设备可对进入警戒区域的人和车辆, 触发报警之后, 进行抓拍, 并联动白光闪烁的方式进行实时预警, 支持内置喇叭设备实现声音警示并具有联动智能跟踪功能。
- 10、▲当设置为联动态时, 全景通道可进行周界检测并联动细节通道跟踪目标
- 11、当设置为独立态时, 全景通道可独立进行周界检测同时细节通道独立进行人脸检测。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5 网络摄像机

摄像机类型: 人脸网络摄像机

- 1、采用单个电动变焦镜头一体化设计, 枪型外观, 自带补光灯。
- 2、内置 GPU 芯片,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 3、内置不少于 4 颗补光灯, 每颗补光灯均有红外灯和白光灯组成
- 4、补光灯开启后, 正面不可见补灯珠的亮斑; 当补光灯开启后, 补光灯珠光束通过微四边形阵列复眼镜面, 使发射亮度更均匀, 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 5、支持输出分辨率 2688×1520, 支持五码流, 不小于两路 1080P 高清视频。

6、支持六种智能资源，支持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人数组统计、道路监控

7、支持人脸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抓图增强，人脸曝光；

8、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 6 种属性 8 种表情：性别，年龄，眼镜，表情（愤怒，平静，高兴，悲伤，厌恶，惊讶，困惑，害怕），口罩，胡子；

9、支持单个以及批量人员注册；支持人脸识别相似度设置；支持 1 万人脸底库的人脸比对；

10、▲支持人脸/人体图片存储功能，可将抓拍图片分别存储为人体图、人脸图和单寸照

11、▲支持人脸布控功能，支持 5 组人脸库并可进行独立布防，每个人脸库的布撤防时间可设置。布防人员在布防区域和布防时间内出现在监视画面内，应给出报警提示，联动抓拍和录像并在 IE 浏览器上显示人脸属性、抓拍时间、人员注册信息和人脸库名称等信息

12、支持声光报警联动，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灯光闪烁；

13、内部硬件机芯均采用金属外壳包裹，以达到良好的散热性能

14、支持报警 2 进 2 出，双 MIC，扬声器，音频 2 进 1 出，485，BNC，支持不小于 512GMicroSD 卡

15、支持 IP67 防护等级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6 人像识别主机

1、▲内置国产化处理器、1 个算力为 22TOPS (INT8) 的 GPU 芯片，具有 2 个 RJ45 网络接口、1 个 VGA 接口、2 个 HDMI 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S485 接口、6 个 SATA3.0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6 个报警输入接口、6 个报警输出接口。内置 1 块 4T 监控级硬盘

2、支持 64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网络带宽 384Mbps 接入；384Mbps 存储；384Mbps 转发

3、支持 25 个 1080P 解码显示输出，支持 SmartH.265;H.265;SmartH.264;H.264 混合解码

- 4、支持选配 8 类算法，支持展示所有安装的算法及版本，展示算法状态，可对已安装的算法进行手动更新；
- 5、设备内置 1 颗高性能 GPU，单颗 GPU 算力 22TOPS (int8)，每颗 GPU 可虚拟成 4 个智能引擎，每个智能引擎支持单独运行一类算法
- 6、支持文搜图：支持一句话检索图片和关联录像，单 GPU 支持 16 路 1080p 或 400 万分辨率图片流分析，并发解析能力 4 张/秒；
- 7、支持文本布控：支持一句话生成算法，单 GPU 支持 16 路 1080p 或 400 万分辨率图片流分析，并发解析能力 4 张/秒；
- 8、支持视频压缩，支持 8 路 400 万或 16 路 1080p (1080p 及以下) 视频压缩，可以支持压缩预览、压缩回放、压缩下载、水印叠加，平均压缩率 75%；
- 9、在算法能力范围内，支持单通道多智能；
- 10、可对监视画面中大于 70×70 像素的人脸目标进行抓拍，抓拍率不低于 99.99%。
- 11、支持风扇模块、电源模块热插拔，更换时可正常运行。
- 12、▲支持配置大模型引擎可选择加载视觉大模型、多模态大模型、语言大模型；
- 13、GPU 引擎状态界面可显示引擎工作温度，可查看引擎配置及利用率。
- 14、▲支持导入视觉分析大模型进行视频分析、图片分析、图片二次分析过滤；大模型支持目标检测、目标分类、对目标同时进行检测并可对混合目标进行分类检测；
- 15、支持联动录像，抓图，日志，蜂鸣，邮件，预置点，本地报警输出，IPC 报警输出，门禁，语音播报，声光报警联动。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2.7 网络硬盘录像机

- 1、▲内置 1 颗国产化芯片，具有 1 个内置扬声器、2 个 VGA 接口、2 个 HDMI 接口、2 个 DP 接口、2 个 V-DP 接口、20 个 SATA 接口。
- 2、支持 WEB、本地 GUI 界面操作；
- 3、可接驳支持 ONVIF、RTSP 协议的第三方摄像机和主流品牌摄像机

4、▲可自适应接入 H.265、H.264、MPEG4、MJPEG、SmartH.264、SmartH.265、SVAC 编码格式的网络视频并解码支持 3 路分辨率为 8192×3840、帧率为 25fps 或 8 路分辨率为 4000×3000、帧率为 25fps 或 12 路分辨率为 4096×2160、帧率为 25fps 或 24 路分辨率为 2560×1440、帧率为 30fps 或 48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帧率为 30fps 的视频。

5、▲支持融合屏输出模式，支持将 4 个输出屏融合成 1 个完整画面。融合屏模式支持最大输出 8K 分辨率视频信号。

6、HDMI/DP/VDP 输出分辨率：7680×4320@60fps、4096×2160@30fps、3840×2160@60fps、3840×2160@30fps、2560×1440/60Hz、1920×1080@60fps、1600×1200/60Hz、1280×1024@60fps、1280×720@60fps、1024×768/60Hz。

7、内置扬声器，支持定时播报和视频联动播放语音，播放语音支持自定义。

8、支持网络接入性能不低于 1600Mbps 接入、1600Mbps 储存、1280Mbps 转发

9、支持前智能：人脸检测比对、视频结构化、周界防范、智能动检、立体行为分析、工装检测、人群分布、人数统计、热度图、车牌识别、声音检测、车辆密度、物品监控

10、支持 IPv4、IPv6、HTTP、UPnP、NTP、SADP、SNMP、PPPoE、DNS、FTP、ONVIF 23.06 网络协议

11、支持切片回放功能，将录像切片等分成若干段视频进行多路同时回放

12、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回放指定通道的录像

13、支持抽拉式硬盘热插拔机箱

14、支持配额管理功能，实现按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天数进行存储

15、支持远程管理 IPC 功能，支持对前端 IPC 远程升级，支持远程对 IPC 的编码配置修改等操作

16、支持远程零通道预览功能，可将接入的多路视频图像多画面显示在一路视频图像上

17、支持 SmartIPC 接入、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场景变化、移动侦测、人脸检测、物品遗留和物品搬移时，可给出报警/联动/上传，同时支持智能动检、人群分布、热度图、人数统计、车牌检测（支持卡口 ITC、球机）、智能跟踪球

18、支持接入热成像相机，当触发 火情检测，冷点检测，热点检测，测温检测，温差检测，打电话检测，吸烟检测，烟雾检测等报警时，可联动录像、抓拍并保存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并按通道、时间、类型检索报警图片

19、支持 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其中 8 路继电器输出，1 路 12V1A 输出，支持开关量输入输出模式

20、支持 6 个 USB 接口

21、支持 4 个 2500Mbps 以太网口，支持 4 个不同段 IP 地址的 IPC 设备接入，支持将多网口设置同一个 IP 地址，实现数据链路冗余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3、入侵报警系统

3.1 报警主机

1、支持本地 16 路报警输入，可扩展到 256 路；支持接入常开或常闭型探测器；支持探测器防拆、防短、防遮挡功能；

2、支持本地 4 路报警输出，可扩展到 256 路；支持强制开启、强制关闭、自动控制功能，支持报警联动；

3、支持外接打印机，支持无线防区扩展；

4、标配 PSTN 模块，可配置支持 4G 模块；

5、支持外接键盘数不少于 32 个 LCD 键盘

6、具有不低于 1 个蓄电池接口

7、支持异常报警，包括主机防拆报警、键盘防拆报警、主电掉电报警、蓄电池掉电报警、蓄电池欠压报警、PSTN 掉线报警、网络断开报警、IP 冲突报警、MAC 冲突报警等；

8、支持键盘、WEB 多种配置方式，支持快速配置向导，支持远程配置及查询；

9、支持不少于 8 个子系统，支持单防区和子系统布撤防，支持键盘、遥控器、IC 卡等多种布撤防方式；

10、支持两个网口，可支持多个接警中心和报警数据上传策略；

11、具有不低于 2 个 RS485 端口，两路 mbus 总线输入输出扩展，两路 RS485 接口，

12、▲具有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的 CSP 认证并提供证明材料

13、含 12V7AH 蓄电池一块

4、紧急求助系统

4.1 一键报警柱

1、一键式音视频紧急求助报警柱，集成 200W 高清摄像头、高灵敏度麦克风，双网口，支持双向语音对讲、喊话、广播等功能；支持联动 110 接警中心，支持联动录像与抓图，标配 PSTN 模块可接电话线报警，支持外扩球机、枪机，支持 LED 显示屏扩展。

2、▲应能将通道号等信息 OSD 视频叠加，应能录制通话开始前 5s 的视频图像

3、集成摄像头，视频压缩标准 H.264/H.265；视频视场角 105*88*44；分辨率 704*480、640*480、1280*720、1920*1080；帧率 1~25FPS

4、摄像头应具备宽动态功能

5、红外补光范围 30 米；支持昼夜切换；

6、音频压缩标准 G.711a\G.711U\PCM\G.726\AAC；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可外接拾音器；最大拾音距离 5 米；

7、音频输出 1 路，可外接有源音箱，喇叭最大功率 30W；支持音量调节，支持语音对讲，支持多种音频格式的音频播放；

8、具备 2 个功能指示灯（警灯、紧急呼叫按键灯），一个紧急求助呼叫按键；

9、支持电话告警，支持视频联动，支持联动视频抓图，WEB 端支持 OSD 叠加，最大支持五行，每行 20 个汉字。支持 web 端布撤防；

10、支持远程升级，支持 FTP 服务器；支持 2 路门磁防拆；

11、支持 64 个远程用户；支持远程 WEB 访问、快速设置；支持 10000 条日志记录，包括报警事件、操作日志等，支持远程报警事件检索；

12、供电 AC110~240V；

13、外壳镀锌板，浅蓝，防护等级 IPX5；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5、智慧巡查系统

5.1 巡查软件

- 1、智慧巡查软件需具备以下功能：
 - 2、智慧巡查系统提供巡检点管理、巡查路线定制、巡查计划管理、巡查任务统计查询，巡检路线服务等业务。巡查人员可通过移动设备进行可对巡查任务查看处理，同时可将视频、音频、图片等资料实时上传给监控中心。
 - 3、智慧巡查移动端功能要求：
 - 4、我的待办：支持终端用户已分配的巡查任务、隐患处理任务、应急处置任务、报警处理任务查看，可以对相关任务进行对应的排查、整改等操作，进行移动安全办公。
 - 5、工作台：支持安全、物联、监管应用的查询统计及操作。其中安全应包含：移动巡查、事件追踪、安全事件、应急任务、跳检审批、跳检申请等。
 - 6、隐患上报：支持对隐患随时上报内容，图片、视频，文字描述；
 - 7、监管应用：支持抽查、隐患整改、自查等应用的移动办公入口。
 - 8、系统通知：支持系统通知，终端用户可以接收到被派遣的任务信息、责任单位的报警等信息。 支持终端用户数据配置、APP 检查更新。
 - 9、智慧巡查 WEB 端功能要求：
 - 10、巡查点管理：支持对巡查点管理（增、删、改、查），支持巡查点名称、位置、类型、检查项等信息配置。巡查点支持二维码、NFC 标签、蓝牙信标三种形态。
 - 11、巡查路线管理：支持对巡查路线的自定义配置，可灵活添加巡查点组成巡查路线并对该路线的巡查周期、防作弊方式进行配置，可配置该巡查路线类型，可选择单人巡查或联合巡查并对巡查人员和巡查小组成员进行配置。
 - 12、巡查计划管理：支持建立临时或周期性巡查计划，激活巡查计划后，系统会自动根据计划启动或分派巡查任务。
 - 13、巡查任务：支持对不同状态的巡查任务任务统计查询。

14、异动管理：支持在原定巡查计划发生时间、人员、路线变动时进行配置。跳检审批：支持对原定巡查计划的跳检变动进行审核处理。

15、异常追踪：支持巡查过程中异常事件统计，支持任意异常事件的信息查看与追踪。

16、数据统计：支持在子系统首页对巡查人员、巡查点、最近巡查记录、巡查计划、巡查异常数据信息统计分析。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兼容性、操作人员易用性；智慧巡查软件及文物综合安全管控平台系统各子系统应为同一制造商，并应能提供系统功能模块外的定制化功能开发能力，须提供巡查以及安全巡检类 APP 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软件著作权登记日期应在自招标公告公布日期之前）

6、网络设备

6.1 核心交换机

1、企业级三层管理型交换机

2、设备提供 10/100/1000BASE-T 电口 ≥ 24 个，10G SFP+光口 ≥ 4 个；

3、交换容量：756Gbps/7.56Tbps，包转发率：222Mpps/396Mpps；

4、支持 VLAN：802.1Q VLAN、端口 VLAN、QinQ、Voice VLAN、协议 VLAN、MAC VLAN；

5、支持链路聚合：静态、动态链路聚合；

6、支持生成树 STP/RSTP/MSTP，支持 RRPP/ERPS；

7、支持虚拟化堆叠技术；

8、支持 IPv4 路由、IPv6 路由、组播、MPLS；

9、支持 ACL、QoS、端口镜像；

10、支持 CLI、SSH、SNMP v1/v2c/v3 等管理方式；

11、▲具备链路详情展示功能检查功能：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展示链路详情，包括传输速率、链路两端设备信息和链路带宽告警；

12、▲具备交换机详情展示功能检查功能：支持通过管理平台或移动终端在网络拓扑中展示交换机详情，包括基本信息、性能使用信息、交换机面板状态、端口信息

- 13、1U 高度，19 英寸宽，支持机架安装；
- 14、标配模块化双电源、双风扇，且均支持热插拔；
- 15、提供 1 个业务扩展槽位，可扩展 1G/2.5G/5G/40G 端口；
- 16、工作温度：-5℃～45℃；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6.2 POE 接入交换机

- 1、设备提供 8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PoE 电口，2 个 1Gbps 上行光口
- 2、交换容量：256Gbps，包转发率：13.5Mpps/21 Mpps；
- 3、支持 802.3az 能效以太网。
- 4、应支持全双工状态，自动识别全双工和半双工状态
- 5、▲支持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
- 6、整机输出功率不低于 110W，支持在交换机前面板查看 POE 功率的使用率，具有永久 POE 功能，重启后终端供电不停。
- 7、▲支持 POE 功率管理功能，支持在 APP、管理平台显示接入交换机的总功率、已使用功率、峰值功率；支持 POE 功能开启/关闭
- 8、工作温度：-10 ℃～+55 ℃；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7、综合布线系统

文物保护单位内布线应严格遵循以下原则：

- 1、文物建筑禁止打孔，如需打孔需经文物主管部门同意并在文物专家指导下进行；
- 2、文物建筑外敷设管线应遵循隐蔽、最小干预原则，或按原有路径敷设；
- 3、文物建筑外敷设的管线应刷漆，漆面颜色要与文物建筑外立面颜色保持协调性；
- 4、室外管沟开挖应避开古树名木以及其他文物建筑地表遗存区域；
- 5、综合布线应在文物专家指导下进行。

8、大屏显示系统

8.1 液晶拼接屏

- 1、工业级面板：采用工业级面板，适合 7×24 小时连续工作
- 2、屏幕尺寸 46 寸，LED 光源；
- 3、分辨率： 1920×1080 ，双边拼缝 $\leq 3.5\text{mm}$ ，功耗 $\leq 133\text{W}$ ；
- 4、亮度不低于 500cd/m^2 ，对比度不低于 $1400:1$ ，图像显示清晰度 $\geq 900\text{TVL}$ ，亮度等级 ≥ 11 级；
- 5、▲液晶拼接产生均匀稳定知觉的闪烁频率，符合 GB/T40230.2-2021 视疲劳测试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 6、LCD 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 T/CESA1018-2018 标准；（提供相关证明）
- 7、液晶拼接单元不造成对视网膜的蓝光危害；
- 8、拼接单元具有便捷的拼接方法及装置，利于装拆和售后维护，提供国家级权威机构出具的证书；
- 9、▲显示屏生产厂家是推动行业绿色发展先进单位；（提供相关证明）；
- 10、显示单元具备 3C 认证证书；
- 11、具备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能效等级：1 级），需提供证明材料；

8.2 解码器

- 1、具备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支持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 2、支持前面板快捷键进行预案切换，轮巡，采集信号快速上墙
- 3、前面板集成 LCD 液晶屏，显示设备状态，如 IP、设备型号、版本号等。
- 4、▲具备 12 个 HDMI2.0 标准的 HDMI 输出口
- 5、输出接口支持 $3840 \times 2160@60$ 及以下常规分辨率和自定义分辨率输出
- 6、支持 1 路 HDMI 和 1 路 DP 信号输入
- 7、输入接口最大支持 $1920 \times 1080@60$ 及以下常规分辨率采集编码
- 8、具备 1 对语音对讲接口：1 个 3.5mm 音频输入接口和 1 个 3.5mm 音频输出接口

9、整机解码支持 6 路 32MP@25fps/ 21 路 12MP@25fps / 30 路 8MP@25fps / 42 路 6MP@25fps / 54 路 5MP@25fps / 54 路 4MP@30fps / 84 路 3MP@25fps / 108 路 1080p@30fps / 300 路 D1@30fps

10、支持 MPEG2/MPEG4/H.264/H.265/SVAC/MJPEG 标准网络视频流解码

11、支持 QCIF/CIF/2CIF/HD1/D1/960H/720p/1080p/3MP/4MP/5MP/6MP/8MP/12MP/32MP / 视频解码

12、支持音频压缩格式：PCM/G711/AAC

13、支持每屏 1/4/6/8/9/16/25/36 分割，支持 M×N 自由分割

14、支持任意开窗、漫游，每屏最大支持 36 路开窗

15、支持电视墙默认底色设置，支持高清底图显示

16、支持预案轮巡

17、支持多屏融合拼接，跨屏画面毫秒级完美同步

18、支持在大屏上叠加 OSD 文字信息，支持位置，字体大小等自定义设置

19、支持 Onvif, RTSP, GB28181 协议接入，支持主流厂商私有协议接入

20、▲前面板集成旋钮，支持旋钮调节音量大小、设置 ip，设置快捷控制电视墙等。

21、▲支持全链路 RGB 采集上墙显示，输出图像与采集源图像画质无明显差别。

22、▲系统支持大屏互动功能，支持一套键盘鼠标切换操作多个电脑的显示终端上墙进行操作。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9、监控中心及设备机房

9.1 人脸门禁一体机

1、采用国产芯片和国产化操作系统

2、设备应采用 7 英寸 IPS 触摸显示屏，采用曲面屏设计，屏幕分辨率应为 1024×600。

3、应具有双目摄像头，一路为可见光 200 万摄像头，另一路为红外 200 万摄像头；摄像头应能在 Web 端设置设备补偿模式为宽动态

- 4、支持不低于 5 万个用户(包含 50 个管理员)、5 万张人脸、5 万个密码、10 万张 IC 卡、30 万条记录
- 5、设备应支持人脸、卡片、二维码、密码单凭证识读,应支持上述任意两种或三种组合凭证识读开门。
- 6、▲设备应支持通过 U 盘和 WEB 导出和导入人员信息(包含用户数据、卡数据、指纹数据、人脸数据等信息), 其中 WEB 导入导出方式可支持模板方式及人员信息压缩包方式, 压缩包导入导出支持数据加密
- 7、人脸识别(人脸特征比对)速度应 $\leq 70\text{ms}$ 。
- 8、阈值设置:选定满足误识率为 $\leq 0.01\%$ 时的阈值为测试阈值。通过率测试:将探测数据库中 10000 张注册人员抓拍照导入样品进行批量比对。识别通过率=有效识别人数/10000 识别通过率应 $\geq 99.99\%$
- 9、设备在距离地面 1.4m 安装高度情况下, 距离屏幕正前方 0.18m~4m 范围内, 应能有效人脸识别
- 10、设备应支持最多 6 人同时进行人脸识别
- 11、▲支持认证结果语音自定义, 集成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 认证成功和认证失败的语音可以分别配置不少于 6 个时间段进行自定义播报, 同时认证成功的语音可叠加播报姓名; 支持导入外部自定义语音文件进行播报
- 12、设备应支持本机刷卡输入、RS485 读卡输入及韦根读卡输入的卡号规则自定义转换, 转换规则包含进制转换、卡号反序等, 设备应支持“输入卡号自动匹配”和“外部规则导入”等两种规则匹配方式,
- 13、支持下模块扩展功能(指纹、二维码、人证、人证+二维码、指纹+二维码);
- 14、设备应支持 TCP/IP 有线网络通信, 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 应支持局域网的网络通信
- 15、设备人脸角度应能够在 0° ~45° 范围内有效侧脸识别;人脸偏转角度设置范围应为 0° ~90°
- 16、设备应支持 EMMC 寿命监测功能, 检测到 EMMC 寿命不足 10% 时, 主动关闭日志记

录写入功能，延长设备使用时长，同时，通过界面提示和异常事件上报提醒用户主动开展售后维保

17、设备应具有多色指示灯，指示灯应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呼吸状态）及识别状态提示。待机状态下显示蓝色，验证成功显示绿色，验证失败显示红色。

18、支持不低于 IP66 防护等级；

19、应支持壁装；落地式支架安装；桌面式支架安装；闸机安装；86 盒安装（含电源）

▲项需提供权威部门检测报告证明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_____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 响应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响应报价, 工期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项目经理为_____, 质量要求_____。
2. 磋商有效期为____日历天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我方完全同意磋商文件中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 愿意自行承担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 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完成本项工程。
5. 我方愿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6.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 我方接受并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8. 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 如有虚假,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9.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号: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响应范围				
项目经理		级别	编号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备注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响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若成交委托期限至本项目合同实施结束，若不成交至磋商有效期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保扫描件。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注：附相关人员岗位资格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 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 加 过 的 类 似 项 目		担 任 职 务	发 包 人 及 联 系 电 话	

注：后附相关资料

响 应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应附营业执照(副本);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如有完成的类似项目，需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自拟）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
无重大施工安全事故的声明

（格式自拟）

（五）农民工工资发放承诺书

致: _____

若我单位在_____项目采购中,有幸成为供应商。为了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特做如下承诺:

1. 认真贯彻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主动落实“一金三制”制度,在项目开工前足额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在农民工工资专户系统填报项目基本信息和农民工实名认证信息,由银行统一代发工资,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

我方无条件接受人社部门、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 部门监督,若发现“一金三制”制度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愿意 承担相应违约和法律责任。

2. 对涉嫌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的,我方承担相应刑事责任。且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项时扣除我方的合同价款直接发放农民工工资。

3. 保证绝不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导致发生农民工堵门、堵路、上访、媒体曝光和其它有损贵方信誉形象的突发恶性事件; 或以拖欠农民工工资为由,唆使或促成农民工罢工、上访和恶意讨薪事件的发生。

4. 若甲方发现以上任何一种情况,我方将自动撤出施工现场,赔偿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无条件接受甲方扣除剩余合同款 项和中止合同,并对将我方列入失信黑名单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六）不违法分包、转包工程承诺书

致: _____

若我单位在_____项目采购中,有幸成为供应商。为了切实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维护好当地建筑市场秩序,特做如下承诺:

1. 在此工程施工中,一定精心组织,确保工期和质量,保证不违法分包、转包中标工程,并随时接受建设单位和有关监督部门的监督。
2. 若甲方发现我方出现违法分包、转包中标工程,我方将自动撤出施工现场,赔偿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无条件接受甲方扣除剩余合同款项和中止合同,并对将我方列入失信黑名单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如有，没有的话可删除本页）

注：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证明文件加盖单位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没有的话可删除本页）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八) 其它资格审查资料

（九）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在参加你单位项目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六、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该项目。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其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

（十）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你单位项目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如果我方获取中标，我方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期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向贵单位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等相关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单位承担，并同时承担由采购人将我单位列入不诚信名单的后果。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十一）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 （本项目采购单位名称）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八、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技术性能偏差表

项号	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偏差描述	备注

说明：

- 1、请在该表左列列明招标文件要求的招标规格，在右列投标规格对相应的内容进行填报；
- 2、在“偏离说明”一栏中投标人应对技术要求与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对比，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字样，如有偏离请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字样；
- 3、“偏差描述”一栏中由投标人对技术性能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就偏差之处作以重点描述；
- 4、表格有投标人自行添加或调整。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